

报告编号：WSC-22050054-HJ-24-C4 页码：1/6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	91510112MA6818CJ4C
项目编号：	SCWPJCJSYXGS2865-0003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项目名称
Project Name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度环境检测 9 月监测

委托单位
Client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

检测性质
Test Category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
Report Date 2022 年 09 月 28 日

四川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Sichuan WEIPU Testing Technology Co., Ltd.

报告编号：WSC-22050054-HJ-24-C4 页码：2 / 6

—— 声明 ——

1. 报告未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，无骑缝章无效，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2. 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（CMA 章）的报告，数据和结果仅供客户内部使用，对社会不具有证明作用。
3. 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不得擅自修改、增加或删除，否则一律无效。
4. 如对报告有疑问，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5.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四川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仅对收到的样品的测试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；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，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，评价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6. 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或技术规范的有效期或保存期均不再留样。
7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；复印件未盖鲜章无效。
8.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承担相关法律责任，并承担相应经济损失。

报告编号：WSC-22050054-HJ-24-C4 页码：3/6

1、检测基本情况

受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委托,本公司于2022年09月08日对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度环境检测9月监测项目(仁寿县宝马镇高照村7社)的固体废物进行了现场采样(任务编号:220741),并于2022年09月08日起对该批样品进行了接样和实验室分析。

2、检测项目信息

本次检测项目信息见表2-1。

表2-1 检测项目信息
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经纬度	检测项目	样品状态	检测天数/频次
固体废物	飞灰暂存间	E:104.238925° N: 29.937287°	含水率、汞、铜、锌、铅、镉、 铍、钡、镍、砷、铬、硒、 六价铬	灰色、刺激气 味固体	检测1天 1次/天
	1#炉渣池	E:104.238635° N: 29.936369°	热灼减率	黑色、刺激气 味固体	
	2#炉渣池			黑色、刺激气 味固体	

3、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

本次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3-1。

表3-1 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	检出限
固体废物	样品采集	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 HJ/T 20-1998	/	/
	含水率	固体废物 水分和干物质含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22-2021	电子天平(百分之一) /YP-3002 (1090L0233)	/
	汞	固体废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微 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702-2014	原子荧光光度计 /AFS-8530 (1090L0330)	2×10^{-5} mg/L

报告编号：WSC-22050054-HJ-24-C4 页码：4/6

表 3-1 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（续）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	检出限
固体废物	铜	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66-2015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/NexION 1000G (1090L0332)	2.5×10^{-3} mg/L
	锌			6.4×10^{-3} mg/L
	铅			4.2×10^{-3} mg/L
	镉			1.2×10^{-3} mg/L
	砷			1.0×10^{-3} mg/L
	镍			3.8×10^{-3} mg/L
	钡			1.8×10^{-3} mg/L
	铍			7×10^{-4} mg/L
	铬			2.0×10^{-3} mg/L
	硒			1.3×10^{-3} mg/L
	六价铬	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15555.4-1995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UV-1800PC (1090L0201)	0.004mg/L
	热灼减率	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-2019	电子天平（百分之一） /YP-3002 (1090L0232)	0.2 %

4、检测结果

本次检测结果见表 4-1 至表 4-3。

表 4-1 固体废物检测结果

单位：%

采样时间	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参考限值
2022.09.08	飞灰暂存间	含水率	22	< 30

注：参考限值来源于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6889-2008）6.3 条标准要求。

报告编号：WSC-22050054-HJ-24-C4 页码：5 / 6

表 4-2 固体废物-浸出毒性检测结果
单位：mg/L

采样时间	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参考限值
2022.09.08	飞灰暂存间	汞	9.6×10^{-4}	0.05
		铜	ND	40
		锌	0.942	100
		铅	0.0285	0.25
		镉	ND	0.15
		铍	ND	0.02
		钡	5.00	25
		镍	0.0360	0.5
		砷	0.0144	0.3
		铬	0.0100	4.5
		硒	ND	0.1
		六价铬	ND	1.5

注：1.参考限值来源于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6889-2008）表1中标准限值要求。

2."ND"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。

3.前处理方法为《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醋酸缓冲溶液法》（HJ/T 300-2007）。

表 4-3 固体废物检测结果
单位：%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参考限值
2022.09.08	1#炉渣池	热灼减率	1.5	5
	2#炉渣池		0.6	

注：参考限值来源于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1中标准限值要求。

5、附件

5.1 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图 5-1 检测点位示意图

报告结束

报告编制： 李梅 审核： 李梅 签发： 李梅 日期： 2022.09.18